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2023 年 新建公厕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西峡政采~~磋商~~-2023-30



招 标 人：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恒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七月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2023 年新 建公厕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西峡政采磋商-2023-30

招 标 人：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代理机构：河南恒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七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二、总则 12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12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4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六、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15

七、确定成交投标人及签约 17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21

第四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22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2023 年新建公厕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2023 年新建公厕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http://www.xxxggzyj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西峡政采磋商-2023-30
- 2.标段名称：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2023 年新建公厕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369736.28 元，最高限价：1369736.28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4113230420230705003001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2023 年新建公厕项目	1369736.28	1369736.28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工期：60 日历天。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需是本单位在册人员提供养老保险及劳动合同；且未担任其他建设工程项目（需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4) 需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潜在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依法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7) 按照《西峡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规定，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供应商注册后在系统内打印），网址：<http://xixiaweb.nanyangzcxxy.cn:8008/#/>。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3.1 时间：2023 年 7 月 5 日至 2023 年 7 月 12 日，每天 00:00 至 23:59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

3.3 方式：各潜在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凭 CA 密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进行磋商文件下载，（详见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3.0 投标人操作手册》、《上传资质包操作说明》）。

注意：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招标文件制作、招标文件递交、招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8 月 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 年 8 月 1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地址：西峡县白羽路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7-698798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恒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棉纺西路 36 号锦艺国际中心 B 座 15 层 1521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1583873903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	招标人	名称：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7-69879828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恒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15838739032
3	项目名称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 2023 年新建公厕项目
4	资金来源	1369736.28 元,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招标内容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7	工期要求	60 日历天
8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 50%，工程验收合格后支付 40%，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剩余 10%
9	质量要求	合格
1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需是本单位在册人员提供养老保险及劳动合同；且未担任其他建设工程项目（需提供无在建承

		诺书)。 (4) 需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潜在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依法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7) 按照《西峡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规定,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供应商注册后在系统内打印),网址: http://xixiaweb.nanyangzcx.com.cn:8008/#/。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分 包	不允许(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4	偏 离	不允许
15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及补充文件等
16	招标人对投标人提出异议的答复时间	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前
17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8月1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18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等
19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
20	投标承诺函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自2019年8月1日起在西峡县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

		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3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社会评标专家 2 名。社会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由于西峡县交易中心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已在旧版系统中注册的各交易主体应重新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后绑定原 CA 证书，新注册各交易主体直接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并绑定 CA 证书（详见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3.0 版）启用通知》，请各潜在投标人按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规定及时办理）。新版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信安 CA 客服：0371-96596。 注意事项： 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招标时间截止后才可以签到，签到时间段系统设定为 10 分钟，错过签到时间段，由此产生的后果，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www.zhaoecai.com/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1323
2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24	推荐成交候选人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名
25	该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30	公告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成交候选人的情况在本采购项目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若有异议需在法定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31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32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磋商文件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成交候选人，在磋商有效期内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3	监督	本项目的磋商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磋商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34	相关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招标代理收费标准收取。	
35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	
36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7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及预付款保函。
----	---------------------------------

二、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述项目的工程、货物及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磋商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代理本次磋商活动的机构，即“河南恒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 “磋商投标人”系指获取采购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系指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发出的采购文件。

2.4 “响应文件”“投标文件”系指磋商投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响应文件。

3.合格的磋商投标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竞争性磋商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磋商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

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6.1 磋商投标人一旦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其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磋商文件内容无异议。

6.2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工程、货物及服务、竞争性磋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磋商文件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第四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重复现象、排版错误等问题的，请立即与招标采购单位联系解决，否则视同对磋商文件的完整、齐全无异议（本项目磋商公告也是磋商文件组成部分）。

7.2 磋商投标人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磋商投标人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规定及表格格式。磋商投标人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若磋商投标人对磋商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个工作日前通知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2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更正或补充文件，磋商投标人应及时查看，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磋商投标人有约束力。当磋商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招标采购单位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文件以及磋商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磋商投标人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译文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按上述规定提供中文文本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10.3 除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4 本磋商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质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1.2 若磋商投标人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2. 磋商报价：

- （1）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 （2）采取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 （3）各轮次总报价均不能超过采购预算，同时，各供应商第二次报价不能高于其第一次报价，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 磋商的货币：本次磋商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4. 投标承诺函

15.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15.1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以前附表规定的具体时间为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于竞争性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磋商投标人同意延长竞争性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磋商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同意这一要求的磋商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通过下载磋商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六、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21. 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21.1 招标采购单位按磋商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22. 磋商小组

采购人从经相关部门批准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专家，与采购人代表共同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3人）。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投标人。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

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磋商投标人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磋商投标人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并非每个磋商投标人都将被质询。

24.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25. 特别注意事项：

25.1 磋商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可取消其磋商资格

- (1) 未按磋商文件或磋商小组规定时间派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资格要求材料的。

25.2 磋商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 (1) 交货期限不确切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最后报价不符合本次采购控制价要求的。

26. 确定成交候选投标人

26.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磋商投标人。

26.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磋商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磋商文件第四章。

26.3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第四章中公布的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投标人。

27. 磋商过程保密

27.1 磋商是竞争性磋商的重要环节，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磋商投标人或与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磋商投标人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8. 交易管理中心和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磋商投标人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七、确定成交投标人及签约

29. 确定成交投标人的原则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磋商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投标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投标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投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投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成交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投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30. 成交通知

30.1 确定成交投标人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投标人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投标人应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1 日内及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

30. 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投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投标人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风险抵押金和管理费支付：无。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价为供应商的最终总

报价。

32.2 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成交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签订合同后，成交投标人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投标人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投标人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3. 询问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法律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质疑程序及处理

若磋商投标人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之日起计算。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受理：

（一）质疑投标人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采购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投标人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投标人不能提供

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 商的证明文件；

（七）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提起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投标人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 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 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 法律效力。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 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提交质疑书时，投标人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 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投标人是其他组织的， 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投标人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对无误 后返还。

34.6 质疑书提交方式。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投标人或者其 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34.7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 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磋商活动正常 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交易管理中心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 依法予以处罚。

34.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 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 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

34.9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提 出

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四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一、评审程序：

- 1.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确认。
- 2.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 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承诺函是否已提供等进行审查，对质量、服务期限等是否符合要求，以确定磋商投标人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 4.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投标人磋商的具体内容。
- 5.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各投标人磋商顺序按签到顺序进行磋商。
- 6.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投标人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 7.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投标人，视同退出磋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资格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 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 构 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的营业执照
	项目经理	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 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需是 本单位在册人员提供养老保险及劳动合 同；且未担任其他建设工程项目（需提 供无在建承诺书）。
	资质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 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 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 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 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采购。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 函	需提供信用承诺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 表	需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 表
	通 过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 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潜在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需提供网页截图

符合性审查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一致
	报价唯一	响应文件中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量	符合“投标人须知”规定
	工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投标人须知”规定

三、评审方法及标准

(1) 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价格、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将评审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并依此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投标人；评审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总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	------	------

2.1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100
2.2	施工组织设计 45分	1、主要施工方法：针对本项目情况对主要施工方法、施工工序、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合理得 3-5 分，基本合理得 1-3 分，其他情况得 0-1 分。 2、劳动力计划及主要施工机械计划：对拟投入本工程的劳动力配备情况及施工的机械设备类型、型号、数量及适用性、可靠性进行综合评审，配备合理得 3-5 分，基本合理 1-3 分，其他情况得 0-1 分。 3、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综合评价质量目标，质量保证体系是否健全；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合理有效，并具有针对性，合理 3-5 分，基本合理 1-3 分，其他情况 0-1 分。 4、确保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健全，安全生产保证措施合理得 3-5 分，基本合理 1-3 分，其他情况 0-1 分。 5、确保文明施工的组织措施：评价文明施工措施，合理 2-5 分，其他情况 0-2 分。 6、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评价工期内完成工程措施，合理 3-5 分，基本合理 1-3 分，其他情况 0-1 分。 7、成品及半成品的保护措施：对成品及半成品的保护措施进行评审，合理得 1-2 分，其他情况 0-1 分。 8、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合理 1-2 分，其他情况 0-1 分 9、对重要施工节点的时间控制：合理 2-3 分，基本合理 1-2 分，其他情况 0-1 分。 10、有关施工组织设计内容是否齐全、准确、清晰及表达的准确性、条理性等：对施工组织设计内容是否齐全、准确、清晰及表达的准确性、条理性等进行综合评审，合理 2-3 分，基本合理 1-2 分，其他情况 0-1 分。 11、技术设计方案、实施方案的先进性、成熟性、安全性。优得 3-5 分、良得 1-3 分、一般得 0-1 分
2.3	投标人综合实力 9 分	2019 年至今在国内承接类似项目业绩（以签订施工合同时间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原件）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2.4	服务承诺 12分	1、承诺质量、工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具体措施 0-4 分。 2、有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具体承诺、相应措施和便于落实的程度。（0-4 分） 3、优惠条件承诺：投标人提出的其它能使招标人在经济上受益的，从高到低进行量化打分。（0-4 分）

2.5	项目部成员在岗保证措施 (0-4分)	有项目部其他成员在岗保证措施得基本分 2 分, 按其保证内容由高至低再得 2-0 分。无在岗保证措施者本项不得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施工组织设计得分+投标人综合实力+服务承诺+项目部成员在岗保证措施得分。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1、所有评委计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值, 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 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应向招标单位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推荐中标候选人,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出现并列情况取报价低者为中标人, 若得分并列价格相同由评委投票决定中标候选标人。未尽事宜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说明: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满分 100 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

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

并列。磋商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

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投标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

3、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

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

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考格式）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投标人（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具体标的见附件。

（3）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

地点：

方式：

4.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3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其他合同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7. 合同份数

合同订立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1.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及附录
2.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授权委托书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 施工组织设计
7. 项目管理机构
8. 资格及符合性审查资料
9. 服务承诺
10. 磋商文件内容确认书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 投标承诺函**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4. 磋商文件要求的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1、竞争性磋商响应书及附录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为此，我方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愿意按照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磋商。
- 2、提供采购文件之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至少含：
 - （1）磋商报价表
 - （2）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按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3、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
-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有效补充文件(如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5、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磋商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7、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保证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各项责任和义务，并承担本次招标采购的相关招标服务费和专家评审费。
- 8、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磋商函附录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	
工期	
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 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 郑重承诺, 我单位(本人)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资格条件的书面承诺,不再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职 务：

系____（投标人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盖单位公章）：

日 期：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地址：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

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6 施工组织设计

（一）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1、主要施工方法；
- 2、劳动力计划及主要施工机械计划；
- 3、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 4、确保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 5、保证文明施工的组织措施；
- 6、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7、成品及半成品的保护措施；
- 8、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
- 9、对重要施工节点的时间控制；

（二）施工组织设计采用技术“明标”方式评审。

（三）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技术标明标评审，则下述表格应按照章节内容，严格按给定的格式附在相应的章节中。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illegible]

7 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illegible]

(二)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附 2：后附项目经理、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质检员等相关证件复印件

8 资格及符合性审查资料

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要求的

9 服务承诺

10 磋商文件内容确认书

—
(采购人) : _____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磋商文件的内容，对本磋商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相关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

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

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2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我单位将按时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_____ 项目投标，
我方承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我方承诺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按照采购文件与业
主及时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及时上传合同原件至交易中心系统，我
方承担保证责任，愿意向相关部门缴纳招标控制价 2%的违约金。

本投标承诺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的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2023年新建公厕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西峡县市容环卫中心2023年新建公厕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开标当天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关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14. 磋商文件要求的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